

當我還是

人

的時候

墨謙／著

第一章 葬禮

1

二〇〇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六

又一個豔陽天！

端午節過後，天氣漸趨穩定而炎熱，這不過是一個尋常的週末，對尹墨愆來說卻是個一生難忘的日子，雖然這既不是他的生日、也非忌日，而是他告別式舉行的日子。

是的，他正趕著去參加他自己的葬禮。

晨曦乍現，萬里無雲，羞澀的太陽掛在空中微弱的燃燒著，一陣風徐徐吹來，幾片枯葉在原地兜轉。晨風微涼，相較於他冰冷虛弱的氣息仍溫暖許多。他驀然想到，這該不會是他在世上最後一次享受在白日移動的自由和舒暢吧？

身後是一家他不熟知的醫院外觀，他倚著牆垣，感覺墨黑色大理石與他身體末梢傳來的溫度相同冰冷。

身上的穿戴與平日無異，白色襯衫的衣領上似有一坨乾掉的血漬，身上的物品則樣樣齊全，沒有遭劫的跡象，不知為何一股悶氣憋在胸腔，令人呼吸困難，頭部如遭雷擊般轟隆巨響，而他

似剛從昏迷中甦醒，又身陷五里霧中。

手上的勞力士錶顯示時間停在二十一日下午 5:12，秒針一如死亡前的抽搐，前後困難地顫動著。

急於探知現在的時刻，當下決定向前詢問一下路人。

之後，他知道他的身心靈產生一種莫名的變化，彷彿沒有人能夠看見他、聽見他，抑或是感受到他，如同他已不再存在於他們的世界一般。

慌忙中，從路邊的電子看板得知時間為三十日的上午 8:33。

很好，知道時間有助於安定神經，不能得知時間的流逝會把一個人給逼瘋的。

他只知道他必須在早上九點前，到達一個叫做「昭德堂」的地方，參加一個對他很重要的儀式，而他的許多疑惑則會在那裡得到答案。

腦中千頭萬緒，他完全無法回溯那段空白的時間，甚至在他見到今晨的陽光以前，他從何而來、或者發生了什麼。

記得五月二十一日當天下午，他趕著去一家廠商開會途中，坐在賓士轎車後座，正放鬆地閱讀著八卦報紙上的頭條：

傳親生父爆料 當紅小天后譚翎出道前酒店陪侍

大篇幅的詳細報導，附帶許多張玉女紅星清涼養眼的寫真照片，青春的胴體以及性感撩人的

好曲線令人不覺多瞄了幾眼，照片中擺弄的風情和優雅，對比最後一張被記者包圍時的倉皇狼狽，顯得格外諷刺。

譚翎十九歲出道，在唱片界被稱為「來自天堂的聲音」，空靈的嗓音加上俏麗的容顏，在歌壇迅速竄起。年僅二十三歲的她，事業成功，影歌雙棲，而感情世界一樣精彩，雖然大多只是傳聞，未經兩造公開承認，但人紅是非多，不知是否越是走紅，越有人想搭她的順風車來提高知名度，還是因為緋聞鬧得越多，她越是走紅？

這下可好，不但有了新題材，報導中還鉅細靡遺地刊登歷年來與她傳出緋聞的男主角，其中不乏企業家及第二代接班人。

媒體翻舊帳的絕活永遠不會失傳。

墨愆草率地閱讀個大概，眉一挑，不屑的喃喃道：「有錢還怕玩不到這種美眉，和經紀人談一下就知道價碼，妓女還裝什麼清高！」

他不願意承認骨子裡對譚翎這類年輕美女完全沒有抵抗力，也保有最私密的性幻想，更不願意想到自己的年紀大到可以當她的爹了。

之後，交代他的特助回程時記得轉往信義路，外帶一些美味的小籠包回公司慰勞和他一起辛勤工作的同仁們，畢竟大家最近為了新接日本大廠的案子忙得天昏地暗。

他所能回憶的僅止於此。

「這是一場夢吧。」他自言自語起來，「有時做夢是沒有邏輯的。」

腦中傳來陣陣音波，聽到的聲音就像唸經般沒有頻率起伏卻不斷重複。他沒有辦法專注思考這一切，只有聆聽那個來自虛無的訊息，告訴他此時此刻應前往的地方。

那是一個熟悉的聲音，天殺的久遠到他無法辨識到底出自於誰！

2

這一邊，一切安排就緒，一塊小小的黑色匾額上，題有「昭德堂」三個大字。

一大片浮沉在塑膠花海的直匾用廉價保麗龍拼出幾個字：

顯考尹公墨愆先生告別式

白色彩球一左一右的懸在門口，靈堂四面垂掛著莊嚴的黃色布幔，牌位向上架高兩層，疊出往生者與這個世界的距離，白色的百合花籃簇擁著燈燭鮮果，一疋白色絲質布緞在視覺上阻隔放在後面的棺木，紙糊的金童玉女矗立兩旁，等待儀式結束後，與往生錢、摺紙蓮花和金銀元寶一同焚燒。

招魂幡倚著靈桌，一座香爐就擺在神主牌的正前方，裡頭插了好幾叢香，爐煙裊裊，三尊救苦救難的地藏王菩薩像則擺設在旁，等著引渡枉屈冤魂通往西方極樂。

供親友入座的幾排座椅則黑鴉鴉的一片，座無虛席。

遺照上的他依然玉樹臨風。

一幀幀掛在樑上的輓聯隨風飛揚，上頭寫著「英年早逝」、「功在國家」等頌揚字句。等等——他何時功在國家？

他不過是個商人，商人只圖營利生存，毫無情操可言，哪來什麼犧牲奉獻、為黨為國。

仔細端詳這幅白幔出自何人，原來是立法委員顏紹章。

回想與這個立法委員結交的始末，實則出於偶然。

七年前收到顏立委的來信要求選舉募款，之後，他便順利的接到國家科學發展會的一個案子。基於「民不與官鬥」的立場，尤其是商場生存的法則，只要有利公司發展，要什麼他都配合。在顏立委登門拜訪之後，他解囊捐獻一百萬元支援那一場選舉，略盡棉薄，接著，各類「政府與民間企業座談會」的餐敘邀請便如雪片般飛來。

當然，舉辦宗旨是為了傾聽民間在國家競爭力方面的需求，只是，兩造對於這類應酬則各有想法，商人想要商場得利總得認識一些有力人士，方便辦事自然不在話下，就怕不配合，來自各方的麻煩不斷；政客則須募款選舉，說穿了就是要錢，各取所需之外，倒也算是脣齒相依的親密關係。

因為他的長期贊助，讓一個黨能順利的選舉，這叫做國家福祉？

哈，若說商人無德，政客無恥，倒是相得益彰，一樣是髒水裡的污泥，一團污穢。想到這裡，他不禁搖頭失笑。

由於他未婚無子，家屬方面決定由內姪尹善維代勞，披麻帶孝，從誦經開始一路跪在靈前。

中國人最忌無子送終，只有惡貫滿盈的人才被詛咒這等報應，更何況他是英年早逝，且死於非命。

在一陣誦經祝禱後，司儀已就位準備開始，國樂社接著演奏驪歌，在司儀發出職業的哽咽聲中，帶動現場的感傷氣氛，家奠開始。

司儀不慌不忙的唸完手中一份黃紙黑字的奠文，內容包括死者姓名、生日、忌日、未亡人、後世子孫等（可惜了後面二項從缺），以及一堆只能在應用修辭學裡找到的古文詞藻，那些泣訴著哀慟、悼謁的文彙，從沒人認真聆聽，更沒人記得起來，正如他的人生，隨著司儀朗誦完畢，他也將隨著最後這份戶籍謄本一同化為灰燼。

在司儀的交代之下，尹善維持香一柱，身著孝服，嘴裡唸唸有詞：

「二叔，現在是五月三十日上午九點整，正在舉行您的告別式，如果你魂魄有靈，來到現場，請給我一個聖筊。」插上這一柱香後，他便拿起桌上的兩枚十圓硬幣向下一擲。

墨愆腦裡閃過一個聖筊畫面，地上所擲出的硬幣完全答應他腦中所想。

——原來，腦中不斷傳來的音頻就是這個聲音。

「我真的死了……不可能呀！」許久不曾有過的慌張霎時湧上心房。

不是說死者會在頭七的那天晚上知道自己往生，並獲准回家探視親人最後一次？

這一切並沒有發生在他身上。

聽著司儀唱名，他的兄嫂向前焚香鞠躬，之後是他的小弟及未婚妻，再來，就是表親至姪子

輩，依序上前致意。

他們大都面無表情，只有小弟墨樊神色凝重，透出幾許哀傷之意。

白煙縷縷上揚，他發現他能從香柱中看出上香人的名字以及他們說的話，在細縷白絲中閱讀他們的想法，無論歡喜悲傷或胡思亂想，所有的情緒展露無遺。

諷刺的，他的兄嫂甚至是喜悅的！

雖談不上閱牆，兄弟兩人感情不好卻不是新聞，他們對事情的觀念及處理方法向來意見不合，哥哥成家之後，兩人更是形同陌路，他的大嫂在這件事情的促成上貢獻良多。看著她，他心中油然燒起一把無名火。

至於他的準弟妹，他並不是第一次見到她，這次他仔細的打量她，看進她的眼神裡。她莫名的震懾了一下，彷彿能感受他的眼神。

女孩個兒不高，體型略嫌壯碩，一張長臉，白襯衫配一件黑色窄裙，像是辦公室的OL，今天出席只不過是例行公事。新整燙的髮型與顴骨過高的臉型並不搭配，酒紅的髮色標新立異，在整場黑白肅穆的告別式裡，像在替喪家宣告，這個葬禮代表的正是一種利空出盡、谷底反彈的喜悅。

他討厭她，真的。這個女人骨子裡驕傲霸道，強勢好辯，娶進門後會不斷興風作浪，讓一個家不得安寧。

但他又能如何？他只是一名孤魂，連移動物品的能力都沒有，甚至不存在於世俗紅塵，如何

能阻止這門婚事？思及此，他心裡五味雜陳，眼中飽含淚水，一陣酸澀在喉間久久不散。家奠結束，很快的公奠開始。

隨著司儀的一個個唱名，這是最後一次他能近距離的看看他的朋友們。

死者已矣，活著的人仍是在意他們的體面、權勢和地位。

司儀根據來人的社會地位唱名：

「現在上前致意的是行政院經濟部工研院院長王裕仁先生……請立法委員顏紹章先生準備。

一鞠躬、再鞠躬、三鞠躬，家屬答禮……」

致意過的政商名流紛紛離開。

此時，場外的維京科技老闆陳維程和冠明電子的總經理李玟三正在談話。

陳維程搖搖頭，一臉感嘆：「這尹董的家屬也真是的，一個葬禮搞得這樣寒酸，想想他的身家，留下來的錢少說有四、五十億，死了才幾天，隨隨便便就這麼辦了，真替他不值。」

「唉，難怪人家忌諱無子送終。孤家寡人一個，連身後事都得麻煩自己兄弟，樹大分枝，畢竟不比自己的妻兒骨肉呀，死了誰管你什麼行頭、氣派。聽說連頭七都省了，你看誇不誇張？親兄弟還是明著算帳的。」

「不是吧？」陳維程張大了嘴，不信的問道。

兩人邊說邊離開會場。

「黃金單身漢，生前拼命賺錢是為了誰？養老？只怕有命賺沒命花，世上的事是誰也說不

準。就不知道尹董生前有沒有立遺囑，不然就這樣白白便宜這兩個兄弟，諒他是死也不會瞑目。」

「誰知道呢？不過，這倒是提醒了一件事，」陳維程擠眉弄眼的奸笑著，「李老弟，你知道，在外面玩歸玩，家裡那個是死也不能離的，你懂吧！啊？」

李玟三點點頭，並發出會心的一笑，談笑間兩人一同離去。

原來他的兄弟連頭七都不曾幫他舉辦，就急著想將他送上山頭！

尹墨愆並不迷信，但對這些儀式，不知怎地竟然重視起來，心中越發感到憤怒。

隨著一連串工商電子業老闆們的唱名結束，他終於得以看看工作以外的老朋友，他汪著淚水看著這一刻。

司儀此時不再唱名，只由著這些朋友排成兩列，一次兩位同時上香致意，之中包括他公司的員工。他的高中死黨和大學同學都來了，他們個個面色凝重，女仕們淚眼婆娑，幾位男仕則眼眶泛紅，不發一語。

公祭結束，司儀宣布：「現在，各位在座的親朋好友要瞻仰遺容、見往生者最後一面的，可以繞到白幔後面來。」

上香祭拜後，不相干的友人陸續離開。

他的好友們就著棺木繞了一圈略表誠意，家屬中只有弟弟墨樊和姪兒善維到棺前見他最後一面，出乎意料的，還有一個人，他感覺非常熟悉卻叫不出她的名字。

她身形消瘦，一頭長髮毫無生氣的垂掛胸前，一身黑色洋裝，一副墨鏡，襯出那張臉更加蒼白憔悴。她沒有上前焚香，而是默默的站在一旁，像在等待最後這一刻。她來到他的柩前，不斷以手帕拭淚，傷心欲絕如同她就是那個未亡人，剛剛經歷喪夫之痛，捨不得他離開人世一般。來不及的瞬間，一顆晶瑩剔透的淚珠意外的滴在他的臉上。

他摸摸臉上濕潤的淚滴，倏地感到一股思念之情，他已經很久沒有感受那種溫暖，就像他未曾被世界遺忘，還有人懷念著他。

第一次他看著自己的屍體，是那麼蒼白、僵硬——感謝老天，至少他是完整的，經過禮儀師的裝綴之後，他死得不算難看。但是，死相好看與否又怎麼樣，不一會兒都將化為灰燼。

一時間，心頭湧上一股不甘。

我不能就這樣走，我要留下，他堅定的對自己說，彷彿他還有天命未完成一樣。

第二章 偷情

1

下午三點鐘，陽光餘威未盡，看不見的熱度中揚起粒粒沙塵，層層疊疊的升高。

茂密的樹枝伸懶腰似的晃動了下，地上的細葉枝影瞬間移位，讓人有時間的錯亂感，彷彿時間已經過去很久，其實不然。

也許是因為溫度吧——刺眼的陽光和高溫經常令人感到暈眩，尤其是在死了不少腦細胞之後。

室內的空調依然隆隆地運轉，奮力將陣陣冷空氣吹向雅嬪，偏就是心有餘而力不足，好不容易到達她的座位便無力的融化。她的座位處於西曬的位置，唯一能做的就是闔上百葉窗簾，阻絕強烈的陽光；但是她並不想這麼做。

雅嬪剛完成手上的工作，筋疲力盡的勞累讓她的身心呈現完全的放鬆，視線落在牆上的掛鐘，巴不得時間停在五點半，她就可以準時下班了。

盯著桌上圓鏡中的自己，一頭捲尾長髮，搭上黑色金蔥的網紗洋裝，小露香肩，俏麗又帶性感，他一定會喜歡的。想到他臉上會出現的表情，她不禁莞爾。

霎時，前方射來一道殺氣。

擡頭的瞬間，谷歆歆踩著她的高跟鞋旋風式的到來，正好看見她在照鏡子，就像抓到她正在偷懶一樣。頂著猙獰的一張臉，歆歆手上的卷宗往她桌上一擱，語氣客氣卻故意提高音量：

「李律師手上那個家暴案的資料都在卷宗裡了，這是急件，麻煩你務必在明天上午之前完成。李律師說，和當事人聯絡之前他要先看過一遍，可以嗎？」

「可是現在已經三點多，要在兩個小時之內完成未免太趕了吧！」

「那就請你留下來加班。」想不到會接收到抱怨的訊息，歆歆聽著更是火大。

「可是今天晚上我有事，我男朋友生日，我不能加班。」

「這是什麼話！私事比工作重要嗎？生日明天再補過就好啦，不過是吃頓飯，有什麼了不起。」

歆歆柳眉一挑，面色不豫的瞪著她，眼睛不住的朝她上下打量，對她的穿著打扮頗不以為然，斜擺起一張臭臉，大有挑釁的意味。

望著那張晚娘面孔，雅嬪胸口充斥一股難以名狀的憤怒，職階相同，憑什麼她敢對她這麼頤指氣使的，難道因為她較資深，就在她面前倚老賣老！

「我自己去跟李先生說，我想他不會這麼不近人情的。」她把漲紅的一張臉轉開，拒絕再和谷歆歆交談。

歆歆有些難堪，擺明人家不把她看在眼裡，一陣怒急攻心之後，非得想個方法好好羞辱她。

「聽說七年級是草莓族，果然沒錯，不負責任、抗壓性又差，早知道看到履歷表的時候就該

刪掉，概不錄用。」

見雅嬪裝襲作啞，一副楚楚可憐的樣子，根本是在博取同情，這樣的女人城府夠深，她最恨這種女人了。

「我看我還是直接去跟李律師說，『不好意思，我們王小姐要去約會，沒空做你的案子，我又忙不過來，只好讓法院擇日開庭，要不然就換一個新的助理吧！』」語畢便神態囂張地回到自己座位。

辦公室的同仁面面相覷，多數人選擇明哲保身，不想加入戰局，雖然為雅嬪感到難堪，他們只是在背後耳語，沒人挺身而出。

面對這樣的窘況，她心中委屈，躲到茶水間大哭，好不容易冷靜下來，回到座位，才不情不願的開始歛歛交代的工作。

下午六點鐘，雅嬪打了下班卡離去，留下一桌未竟的工作。

看她大膽離去，歛歛心中不爽，這小騷貨好大膽，難道真想讓案子開天窗？

晚上七點半，還不見雅嬪回來加班，歛歛感到怔忡，懷疑自己下錯了這著棋。原本這是她的工作，只是看到雅嬪一派輕鬆的在一旁等下班，除了不悅，還心生一計，何不讓別人來替她完成工作？一樣的職階，憑什麼她要做得比人家多！再說，借花獻佛一向是她的行事作風，被利用的那些人從不曾察覺或惡言相向，代表她的功力還算高超，能輕易地駕馭那些笨蛋。

不如，現在跟小李打個預防針，把責任推給雅嬪，就算沒有如期完成，又與她何干。拿定主

意，她走進他的辦公室。

雅嬪在晚上 8:20 左右趕回公司，辦公室燈火通明，看來她不是唯一得工作的人，顯然谷歆歆還在公司，她的 LV 包包正刺眼地靠在檔案櫃上，另一邊，由窗簾細縫鑽出的光線研判，李律師應該也在。

李律師的辦公室大門緊閉，顯然室內有人相談要事，但是為何把玻璃的窗簾拉上？

雅嬪嗅出一絲不尋常的氣氛，該不會歆歆正在裡面搬弄她的是非，暗箭傷人吧！

她非常慶幸自己趕回來加班，還有機會在老闆面前為自己辯駁。小心翼翼地把頭靠在門上，一隻手輕輕碰觸門鎖，想聽聽這女人在背後如何告狀。

輕微的碰撞聲由門內傳出，聽得到女子克制的喘息聲，模糊中聽不清楚兩人交談的內容，卻掩不住開心熱烈的氣氛。出於好奇，她輕輕的扭動門鎖，想知道門是不是上了鎖——

她不敢置信的轉動了兩次，門鎖的震動聲驚動室內的兩人，她慌張地停下動作，專注地探聽房間內的動作，終於清楚地聽見女子說：「是不是有人？」

空氣凝固在這瞬間，安靜地沒有人呼吸。

過了一會兒，李律師才放心大膽地說：「大家都下班了，哪有什麼人，別多心了。」

雅嬪腦中尚無法消化過去十分鐘發生的點滴，一回神便躡手躡腳地往自己的辦公桌前進。胸前消長的伏線證明她還處於驚慌的境地，此時此刻，她只想趕快完成手邊工作，回家休息。

又過了十分鐘，那奇異的陰陽門終於被打開，她終究抵抗不了心中的好奇，擡頭望入那道開

啟的幽門內，毫無意外的，谷歆歆從裡面走出來，雖然整了衣著，臉上的神情、狼狽的髮梢，在在都說明了這段不尋常的關係。

驚駭中兩人四目相接。

她腦海迴盪著，我的天，李律師有家室，谷歆歆有男友……

歆歆錯愕地發現辦公室確實有人，還是那個和她結下樑子的王雅嬪，雖然感到一絲羞赧，她立刻整肅斂容，鎮定地展開攻擊：

「你不是下班了嗎？」

「是你要我回來加班的，你忘啦！」難以忽視剛才的發現，雅嬪輕蔑地回嗆。

歆歆心虛問道：「你回來多久了？」

「你放心，久到足以在期限內完成這份報告。」

歆歆再也無法力持鎮定，她的臉上除了驚訝之外，破天荒的出現懼色。

雅嬪感到一陣復仇的快意。

誰想得到第二天居然是她被辭退的日子。雅嬪看著李律師，滿腦子想的都是昨天他離開辦公室前虛假的問候，那猥瑣的神情和現在一副道貌岸然的模樣相去甚遠，簡直無法想像他們是同一個人。

她細細聆聽李律師對她昨天嘔心瀝血、加班趕出的報告提出的嚴厲批評，直指出他認為應該表列在報告裡卻被遺漏的部分，而程序上的疏失已經嚴重的影響當事人的權益，因此將她解職。

一切似乎來得合情合理，如果她沒有發現那兩人的幽會，沒有向谷歆歆示威的話，也許不會失去這份工作。

2

三坪大的空間裡應有盡有，自動販賣機供應各式冷飲，大型的開飲機與冰箱等高，洗手臺旁的移動櫃上擺著電器用品，而茶包、奶茶等飲品則大方的無限供應。

辦公室裡除了洗手間，最人性化的空間就是茶水間，加之地方不大，縮小人與人之間的距離，當然就最適合聊八卦，尤其是那種天天在身邊上演的戲碼。沒有什麼比自己被矇在鼓裡的內幕時還要震撼，更令人屏息以待。

浩儀靠在自動販賣機前，雙手交叉的頂在胸前，說書般地放送這個令人吃驚的故事，她沒有察覺自己臉上的表情和聽者一樣詫異，彷彿需要更多時間來過渡。

「那天和雅嬪吃晚飯時，她告訴我的。我聽完嚇了一大跳。」

「哇，不會吧！」聽書的兩人不約而同的大叫，控制不住音量。

「李律師和谷歆歆有一腿？谷歆歆不是有男朋友的嘛，聽說交往好幾年了。這李律師有老婆的，真想不到，男人都一樣壞。」芝蘭坐在椅子上，托著腮的一隻手費力的撐在桌上，神情若有所思。

「也要有狐狸精願意做小才行啊。」浩儀顯然有不同的意見。

「不知道他們在一起多久了，算是保密得很好，都沒有人發現。」

「很難想像雅嬪會這樣離開，就算報告有一點疏忽，加上去就好，用這種理由開除人家未免太牽強了。」嘉瑩一臉不可置信地說道。

「你太天真了，當然不是工作的疏失才被開除，是因為發現他們的姦情。」

「怪不得谷歆歆在公司這麼蠻橫，原來是因為有靠山。」頓悟似的，芝蘭突然下了結論。

「對了，嘉瑩，你剛來不久，又接雅嬪的工作，我是好心提醒你，谷歆歆這個人……」

浩儀來不及把話說完，歆歆便粗魯地將門推開，嚇壞在座的三個人。

她佯裝客氣道：「這麼熱鬧，你們都在聊些什麼？」

見三人面面相覷，一句話都吐不出來，歆歆心中才稍稍解氣，有種呼了三人巴掌的爽快，但是她覺得還不夠。

「看來這公司只有我一個人在工作，我得跟老闆要求加薪了。工作這麼多，別人卻在茶水間裡閒嗑牙。」

回過神後，浩儀冷嘲熱諷的回擊道：「我們在等咖啡煮好。公司不會連讓員工喝杯咖啡都不准吧，還要雇個糾察隊在這邊三令五申的，又不是老闆娘！」

聽到這句話，歆歆頓時面色漲紅，有點窘，更多的是羞辱。

「這咖啡最好是煮這麼久！」摺下這句話，她怒氣騰騰的離開茶水室。

3

歆歆坐在角落的沙發上，發呆地看著落地窗外來往的人們。

天色漸暗，空氣中塵灰不經意地落在柏油路上，觸目盡是灰暗，在天光餘燼未滅之前，她靜靜觀察窗外的人們，他們的臉上帶著怎樣的顏色。

一扇門開開關關個不停，人們熙熙攘攘的來去，沒人注意到角落的谷歆歆。

百無聊賴的瞥了手錶一眼，她的視線終於落在門口，每一個進來的客人都會吸引她短暫的目光。

此時，皮包裡的手機不安分的來回震動，空氣中傳來一段熟悉的音樂聲，來不及等它唱完，歆歆便急著把它從大包裡撈出來。

「喂，你在哪裡？嗯，我到了。你還要多久？好，先這樣。」

掛了電話，歆歆找出錢包，起身往櫃檯走去。

付了錢，歆歆拿了飲料和號碼牌回到座位，等待的滋味很不好受，有杯飲料喝，手邊至少有點事情做，旁人不曾覺得她一個人呆坐在那裡看起來很怪。

她有些訝異，什麼時候她谷歆歆開始注意別人對她的看法了？

都是那幫八婆！那天在茶水間外，她倚在門邊偷聽她們到底在說什麼，果然被她猜中，雅嬪真的把那天發現的事告訴別人。

哼，幸好小李聽她的把她開除。不過，紙瞞不住火，很快全公司都會知道，一旦她和小李的

關係端上檯面，她就必須處理長久以來她不敢面對的三角關係，而現在，彷彿還不是時候。

一想起小李，脣邊不覺揚起個笑容，心裡一陣甜滋滋的。

李冠霖，三十五歲，身材高挑，長得皮白嫩肉，乾乾淨淨，扁薄的脣線微微上揚，讓他看來永遠都是笑臉迎人、沒有脾氣（如此一來，反倒抓不住他真正的心思），千篇一律的西裝頭，身上永遠是燙得筆挺的襯衫領帶，高級名牌皮鞋擦得烏黑油亮，連根頭髮都不可能在意外中附上他的鞋頭。他家境優渥，從小到大一帆風順，進國立大學，考上律師執照，工作個兩三年，家裡便出資讓他和友人合夥開一家律師事務所，擁有自己的事業。這樣一個成功的男人唯一的缺點就是有老婆了。

那天她走進小李的辦公室，抱怨似的撒嬌。

「怎麼啦？」他討好的問道。

「我把你手上一個案子交給雅嬪做，就是那個家暴離婚案，我忙不過來就請她幫忙，結果她六點就下班，說是幫男朋友過生日，不知道工作做完沒有。我有點擔心，一定得告訴你一聲。」

「那個案子是趕了點。明天上午還有一點時間，雅嬪的個性很負責，工作能力不錯，如果她下班了代表她應該能做完吧。」

「是啊，她工作能力强，我手上的案子都讓她做好啦！」聽到小李這樣稱讚她，畛畛心中醋意油然而生。

「我不是那個意思嘛。」

「不是那個意思……她這麼好，我走好啦，反正你有這麼能幹的助理幫你，少了我也沒差。」

見歛歛的臉色陡變，小李起身把門關上，一隻手自然的搭在她的腰上。

「哎呀，她怎麼跟你比嘛，這樣就生氣，這麼愛吃醋。」

「是啊，我愛吃醋，愛吃醋到一通電話就二話不說讓你回家去陪老婆。你自己說，我從來就沒有逼你離婚，是不是？」

「就是因為你這麼獨立又識大體，才這麼討人喜歡。跟你在一起輕鬆多了，回家之後壓力好大，老婆只會抱怨我工作忙沒空陪她，不想想要不是我拼命工作，她哪來的錢揮霍！結婚之後，都靠我賺錢，沒有能力養活自己，只能在家帶小孩。她就是一個黃臉婆，跟你完全不一樣，真不知道我當初怎麼會娶她。」

小李湊近一張臉便要吻她，歛歛被逗得吃吃笑著。他並沒有放過她，一隻手伸到她上衣裡頭搓揉著，她先是沒有拒絕，然後忽然想起什麼似的，把他的手撥開。

「不要這樣，這是辦公室。」

她這麼說，倒是提醒了他。他賊頭賊腦地往辦公室外看了看，確認沒有人，才把百葉窗簾合上，淫邪地笑著說：「我們從來沒有在辦公桌上做過。」

話一說完，雙手便猴急的伸進她的上衣，熟練地解開她的內衣，心急地清出桌上一角，文件散了一地，把她抱坐在桌上，身體頂在她的雙腿之間，雙臂貼著她嫩白的頸項，手也沒有閒著，

大手覆蓋住她的心口，來來回回引誘著她。

歆歆非常清楚在男女的遊戲中，分寸的拿捏是最要緊的，遊戲之所以這麼引人入勝，全是因為刺激，越是得不到滿足，越是渴求。這是一場角力，要想在性遊戲中棋逢敵手並沒有那麼容易，而他，顯然是箇中高手。

他輕聲在她耳邊呢喃著：「我要是先遇到你就好了。」

甜甜的，她笑了。

門口突然傳來喀啞的聲音，近得就像在眼前一樣，兩人都嚇了一跳。

歆歆臉色丕變，慌道：「是不是有人？」

兩人相視靜默，豎耳諦聽。

她不安的跳起身整理衣著，想開門查看。小李拉著她，阻止道：「大家都下班了，哪有什麼人，別多心了。」

小李欠身擁她入懷，拉高她的裙擺，和她纏綿好一會兒，他方才說：「我要是為了你離婚，你會跟他分手吧？」

這是他們在一起這麼久，他第一次脫口說要離婚。

她沒有回答，但她要好好享受這一刻，看著眼前這個戰利品，她感受到勝利的喜悅。

雖然開心，她當時沒有想到會面臨兩難，回家考慮許久，一直無法做出決定，不像她想像中那樣不顧一切地投入小李的懷抱，讓她深感莫名。

「喂！在發呆啊？」

等的人終於出現，李芙蓉一身居家的運動服，素顏清新的出現在她面前，輕鬆的神氣好像剛沐浴過的樣子。

「怎麼這麼久才來，一來就嚇人。」

「誰教你連我進門都沒發現。這麼認真在想什麼？該不會少女思春了吧。」

「少胡說。等你這麼久，搞什麼鬼？」說完便瞪了她一眼。

雖然對於好友遲到有些怨言，但她臨時打電話邀約，姐妹淘都有約會，只有芙蓉答應要來，如此的義氣相挺令人感動。她在心裡嘆息，重色輕友用來形容女人更為適切，女人對愛情是沒有抵抗力的。

「先點餐，我餓了。」

芙蓉起身到櫃檯領完她的餐後，兩人大快朵頤起來，感到非常滿足。

「你男朋友今天怎麼沒有跟你約？」看著桌面一片杯盤狼籍，芙蓉打了個飽嗝。

「今天沒有，我想一個人靜一靜。」

「發生什麼事了嗎？」

空氣中有種凝固的氣氛。

「老實說，我最近很迷惑。我老闆向我求婚了！」歛歛難掩興奮地說出這幾句話。

「誰？你再說一遍。」

「就是我們公司那個李律師，李冠霖。你知道他吧？」

「怎麼會？你不是說他結婚了嗎？」

「他說要為了我離婚。」歛歛強抑住眉飛色舞的表情，忍得很辛苦。

「你愛他嗎？」

「嗯，我說不上來，說真的，他各方面條件都不錯。」

「尹大哥知道嗎？」

「當然不能讓他知道。」

「你有什麼打算？」

「我不知道，所以才找你出來談談。」

芙蓉一聽到對方想參考她的意見，馬上熱心起來，說話有些激動：「不要吧，你那麼年輕，幹嘛要找離婚的？」

「尹大哥也離過婚。」

「情況不一樣，那律師又還沒離，有誠意叫他先離婚再說。」

「可是如果他為了我離婚，我又沒跟他在一起，道義上不是說不過去？」

「如果他的婚姻真的出問題，就算不是為了你，他也一樣會離的。」

「他說，就是為了我才要離婚的。」這話說得有點氣憤，她的話真有這麼難懂？若不是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，他又何必離婚呢！

「那你就該嚴辭拒絕。他可能是意亂情迷，一時迷惑罷了，等他玩夠了，搞不好又回他老婆的身邊祈求原諒，這種男人太多了；更何況，尹大哥對你這麼好，處處順著你，在一起這麼久了，要是就這麼分手，不是很可惜？」

芙蓉懇切的說出內心的想法，這下換歆歆感到不悅，沒有人喜歡聽勸，像是在告訴你你的智商有多低似的。

「墨樊要是有他這麼好，我就不必在這裡掙扎。他雖然對我好，可是做事拖泥帶水很不乾脆，老大不小了，對未來全然沒有規劃，在一起久了，對方有幾兩重都摸得一清二楚，他能力到哪裡，我會不知道嗎？我有時會擔心，要是真的嫁給他，會不會是另一對貧賤夫妻？」

「他兩個哥哥不是都挺有錢，尹大哥不是有個企業家哥哥？」

「哥哥有錢又不是他有錢！說真的，他要是有他哥哥一半的野心和能力就好了。」

「他既然這麼差，不如就分手吧。」芙蓉語帶調侃的微笑道，想看看她的反應。

聞言，她皺著眉，一臉為難，吱吱唔唔說不出話來。

「天啊，這就是你的心情，食之無味，棄之可惜？」

「每個人不是都在騎驢找馬，當你遇到更好的，把握當下有什麼不對？」

「萬一所謂更好的並沒有更好怎麼辦？」

「所以在確定那是一匹好馬之前，驢還是得拴著啊。」

聞言，她一愣，隨後輕嘆一聲，「每個人的要求不盡相同，我實在沒有辦法給你建議。」

歆歆好奇道：「難道你和你男朋友從來沒有相處上的問題？」

芙蓉笑道：「在一起這麼久，怎麼可能沒吵過架，但是我們說好不輕易分手，心裡有話就說，不管發生什麼事都要共同承擔，就這樣過了好幾年。」

「心裡有什麼話都要說出來，這件事我做不到。他如果愛你，就不會什麼都要等你開口他才去做，那種感覺很消極，你不覺得嗎？像個乞丐在索討他的同情，要他對你好。生活中如果沒有驚喜，這樣的關係很危險不是嗎？」

「但他不是你肚裡的蛔蟲，每每都能猜到你的需要。放低對愛情的標準，至少他是愛你寵你的，而一個愛你寵你的男人會盡他的全力來讓你幸福。我相信如果你要他馬上結婚，他會立刻答應，對你負起責任的，而且，如果你也愛他，應該是和他一同努力才對。」

「他就只有這一點好，我要他怎樣，他都會照做，但是，兩個人的關係裡，只有愛是不夠的。」

「說得對，只有愛是不夠的，還要有信任。你相信他嗎？」

歆歆的神情不置可否，彷彿這個問題幼稚得可笑。

芙蓉又接著說：「至於那個李律師，你又了解他多少，撇開了愛不談，你相信他嗎？」

歆歆感到一絲愠怒，她才不用別人來教她怎麼做！

別開頭望著窗外，卻不得不對自己承認，這些日子，她對他又了解多少？她從沒想過這個問題。

朦朧的夜色裡，淡黃的月光無力地照在灰藍色的大地上，人們面無表情的在城市裡遊移，光線下的幢幢陰影越走越長，在每個人的背後縈迴著，鬼魂似的了無聲息，直壓得人喘不過氣。

4

歆歆和小李之間雖然維持原狀，但大有「小別勝新婚」的甜蜜，感情日漸加溫。

為了工作方便，兩人堅持不公開，對於傳聞和輿論一概否認，斥之無稽。他們終於學乖，在公司非得避嫌不可，儘量避免兩人獨處，逼不得已時則儘量避免眼神交流，一到下班時間，兩人就迅速離開，以往在公司加班的身影已不復見。

所謂的避嫌不過是一種自我安慰罷了，這樣一來，歆歆大可給自己藉口，理直氣壯地忽略他人異樣的眼光和漫天八卦。

儘管別人在背後議論，有了愛情的滋潤和支持，她並不在乎自己在公司被孤立的處境，一直到聽到了那個消息。

上午十點多，茶水間不尋常的出現一小群人潮，彷彿有什麼緊急的消息要宣布，引起歆歆的注意。其實，他們經常聚集在一起，零零散散地，人與人出入碰到了，總會聊個幾句，而嘴巴長在他人臉上，愛怎麼說就怎麼說，她能如何？這些日子以來，她看夠這群人的臉色，他們的眼光從打量、議論、不屑、到指責，已經讓她難以招架，現在，這些人還要變出什麼花樣來羞辱她？

「你們聽說了嗎？李律師要跟他的老婆離婚耶。」

隔著牆依然聽得相當清楚。

「真的嗎？」

「一定是為了那個狐狸精。那個賤女人真可惡，自己有男朋友，還要去破壞別人的家庭……」

一群人七嘴八舌地討論起來，這個消息太震撼了。

「好像不是這樣。聽說李律師的太太得了癌症，跟李律師說了，原本以為他會好好的照顧她，想不到他居然鬧著要離婚，真沒良心，李太太傷心死了。」

「你怎麼知道？」

「剛才跟朱律師開會，討論一個老頭遺產分配的案子，碰巧，李太太打電話進來，朱先生沒料到會是這個情形，按了擴音想儘快把電話講完，沒想到我人還杵在那裡。她劈頭就跟朱先生哭訴，把情形說了一遍，想知道她老公在外面是不是有別的女人，順便做法律諮詢，到時如果打起離婚官司的話，她該怎麼做之類的。場面之尷尬，朱先生只好讓我迴避。」

「天啊，這個男人太爛了吧。當初娶人家海誓山盟的，現在人家一生病，就把她一腳踢開，跟那個賤女人雙宿雙飛，算盤打得可真精呢。」

「李太太真可憐，不但身體痛苦，還要承受這種精神折磨，不知道會不會加速癌症惡化，萬一死了，小孩怎麼辦？」

「政客、醫生、律師，這些高知識分子中敗類真不少，想盡辦法為自己脫身，不負責任的人

多的是，誰能夠保證你嫁的人是對的。」

「說也奇怪，谷歆歆都不會覺得不好意思喔，搶得癌症的女人的老公，都沒有想過別人的心情，那孩子怎麼辦？我真的很難想像怎麼會有這種賤人。」

「這下可好，真是物以類聚，兩個爛人也算是天造地設的一對，就讓他們好好在一起。那賤女人最好向天祈禱她一輩子不要生病，不然喔——報應很快就來嘍。」

說完，一陣鬨堂大笑。

「喂，我們在這裡說了這麼久，等一下給兩位律師聽到就不好了。」

「放心啦，朱先生這會兒正在李律師辦公室裡說話，沒那麼快出來……」

歆歆舉步維艱地走回自己的座位。

小李的辦公室關著大門，百葉窗簾拉了下來，熟悉的場景裡傳出男人們低吼的爭吵聲，嗡嗡的磁波震得她頭痛欲裂，她心下一片慘然，不能言語。

好不容易挨到下班，她打了下班卡立即離開公司。

經過一個下午的沉澱，歆歆對小李的情緒已由眷戀轉為憤怒，憤怒的源頭是背叛。

她不敢相信她眼中的績優股居然信用破產，而他的甜言蜜語在這一刻更加當頭棒喝，打得她頭暈目眩，失去判斷的能力。

她沒有回家，找了一個湯屋過夜，但手機是開著的，心裡悶著一種不想讓他找到、又想聽他解釋的矛盾，著實難受。

電話響了，是他！她拒接，他留言，她聽完後便刪除了，沒有回應他，但他不死心，不斷的來電留言。那氣急敗壞的口吻，說著他有多擔心她，理直氣壯責怪她的不告而別，對整件事依然沒有交代。

她想關機，但是怕墨樊打電話來，只好開著電話。

春天的溫泉有一種愜意，汨汨的泉聲在寒冷的寧靜裡流淌，整個身子浸淫在浴缸的熱泉下，稀釋了她的污名。

撇開了愛不談，你相信他嗎？

那是芙蓉的聲音，在年輕的夜晚裡魅影般飄搖，揮之不去。

她嘆了口氣，情緒沉澱許多。賤女人的稱號的確太沉重，冷靜下來的頭腦告訴她，是時候了。

小李又打了一通電話來，這一次她接了。

「你到哪裡去了，怎麼不接電話，你知不知道我有多擔心你？」

「不必管我在哪裡，你該擔心的人是你得癌症的老婆吧！」歛歛的口氣異常冷淡。

「你知道了。聽誰說的？」

「不必管我怎麼知道的，事實就是事實。你居然騙我，讓我以為你是因為愛我才要離婚。為什麼不告訴我她得了癌症？還有小孩怎麼辦？我真不敢相信，你是怎樣的一個人！」

「電話裡說不清楚。你在哪裡？我們見面再說。」

「不必了，有什麼話現在說也是一樣。」

「你聽我解釋，我說的是事實，如果不是因為想跟你在一起，我又何必離婚呢。」

「你到現在還要騙我！如果是因為愛我，早在一年前你就會離婚，不會等到你太太得癌症，你才決定離開她，你不過是在推卸責任，不願意照顧她罷了。」

「事情已經到這步田地，我婚是離定了，這對你來說不是個好消息嗎？我離了婚，我們就可以光明正大的在一起，你升格當老闆娘，對你有什么什麼損失？我不懂你有什么什麼好火大的。更何況，你都還沒跟你的男人說清楚，我肯要你，已經很寬容了，你倒嫌東嫌西找起我的碴，數落我的不是。照照鏡子吧，我們是同一種人，生來就是自私自利的，不然也不會在一起了。」

「你到底是不是個男人，居然說出這種話！如果哪一天我生病了，你也一樣會離開我和我們的孩子，跟別的女人在一起。你說，我怎麼能嫁給你這種人？」

「你跟我做愛時，怎麼就不會想到你在享受的是別人老公的服務，不是一樣叫得很爽？現在跟我談道德，是我聽錯，還是你哪根筋不對了？」

歎歎沒有想到會從他嘴裡聽到這樣一席話，頓時啞口無言。

李冠霖更想不到會有這麼一天需要來安撫歎歎，他以為這個女人了解遊戲規則，和他一樣拿得起，放得下。不就是因為棋逢敵手，愛情才這麼可口，雙方的關係一旦變質，只剩痛苦，能做的只有離開而已，而這種風險不只是女人承擔而已，男人也是，這就是為什麼人人需要經營自己，讓自己在市場上永保競爭力，她難道不懂？

現在畢竟不是談大道理的時候，他捺住性子道：

「聽我說，我們都是大人了，要有解決事情的能力，現在不是鬧脾氣的時候。我沒有告訴你她的事，是因為我怕你知道了以後，會感到愧疚而壓抑自己，就像現在一樣。難道你希望有任何事發生來阻礙我們，或是，你遲遲不肯跟你男朋友分手，根本就是因為你不想跟我在一起，現在終於讓你找到一個藉口甩掉我？」

「不是這樣的。」

「那你告訴我是怎樣？」

電話那頭傳來一陣沉默，歆歆沒有辦法開口辯駁。墨樊不夠好，小李又不可靠，而她，一直自私地享受著偷來的歡愉，無法決定究竟要和誰在一起。為什麼她就是找不到一個聰明又可靠的男人，能死心塌地的愛著她一輩子？

終於，她慢慢地開了口：「給我一點時間想一想。」

掛了電話之後，歆歆真的不敢相信小李是這樣一個人，不但把自己的不忠不義正當化，還四兩撥千斤地把罪冠在她頭上；而他，幻化成那個受害者，要向她討回公道，讓她為她的罪行負責。

她突然感到一陣恐怖，忍不住打電話給墨樊，終於崩潰大哭。